

自动化学院 2021 年度优秀学生（集体）评选通知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高等学校“立德树人”的总体要求，充分发挥优秀学生的榜样示范和先锋引领作用，培育工程精英和社会中坚，进一步提升学院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的安排，特制定本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以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的评审小组，团委书记及全体辅导员均为评审小组成员。

评审小组将拟定、公示评选工作实施办法和评选标准，审核申报材料和学生名单，组织落实评选活动议定事项，审定各类奖项最终获奖名单，学院党委全程监督评选过程。

二、评选奖项及名额

此次活动评选奖项包括：“院长奖章”“德育奖章”“奉献奖章”“科创奖章”“文体奖章”“劳动奖章”。

三、评选范围及基本条件

（一）评选范围

各类奖项评选范围为学院全体在籍本科、研究生学生。

（二）评选基本条件

1. 院长奖章

院长奖章是学院 2021 年度优秀学生（集体）的最高荣誉，可以个人或团队为单位进行申报。院长奖章获得者或团队成员须品德高尚，学习态度端正，考试（察）课全部通过，团结同学，乐于助人，积极为集体做贡献，发挥模范作用，在同学中享有较高的威信，有典型的先进事迹。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德育素质等级为优秀，智育素质平均成绩满足 90 分以上；
- （2）在国际、全国各类学科和科技活动竞赛中个人或集体取得特别优异成绩（重大突破）；

(3) 在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为学校、学院争得了荣誉。

2. 德育奖章

品德高尚，学习态度端正，团结同学，乐于助人，积极为集体做贡献，考试（查）课全部通过，智育素质平均成绩 80 分以上。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见义勇为、拾金不昧等行为，产生良好影响；
- (2) 诚信为本，严格自律，履行承诺，享有较高的信誉；
- (3) 孝敬长辈，尊重师长，关爱同学，同窗和睦，事迹感人。

3. 奉献奖章

德育素质等级良好以上，智育素质平均成绩满足 70 分以上，无考试不及格科目，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担任主要学生骨干，积极开展工作，表现突出；
- (2) 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工作，表现突出；
- (3) 积极参加党支部、团支部活动，表现突出。

4. 科创奖章

积极参加课外科技活动或创业类活动，勇于开拓进取，勇于创新，德育素质等级良好以上，智育素质平均成绩满足 70 分以上，无不及格，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本科期间在校级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或有科技成果获得国家专利；

(2) 积极参与校级、省级及以上各类学科、专业、科技竞赛，表现突出，取得优异成绩者；

(3) 积极组织各类创新创业活动，表现突出者。

(4) 积极参加创业类竞赛，在比赛中发挥重要作用，并取得较为优异的比赛成果；

(5) 态度端正，在学习期间进行自主创业，并拥有较为显著的成效。

5. 文体奖章

积极组织、参与校园文化艺术或体育活动，德育素质等级良好以上，智育素质平均成绩满足 70 分以上，无考试不及格，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校级及以上文艺演出或运动比赛中获优异成绩；

(2) 绘画、书法、摄影、篆刻等艺术作品获校级二等奖以上奖励或省级以上奖励；

(3) 作为主要组织者组织迎新晚会、运动会等活动，表现突出。

6. 劳动奖章

积极组织、参与学院劳动教育活动，德育素质等级良好以上，智育素质平均成绩满足 70 分以上，无考试不及格，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参与劳动教育实践累计时长 10 小时以上；

(2) 在劳动教育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或个人；

(3) 作为主要组织者组织学院劳动教育工作，表现突出。

四、具体实施办法

“院长奖章”的评选方式为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根据申报情况组织面试答辩评定；其余各类奖章评选，采用“自主申请+年级推荐”相结合的方式，最终由评审小组根据申报情况确定获奖名单，并进行不少于三天的公示。

五、时间安排

(一) 申报（12 月 9 日-17 日）：

申报材料电子版（申请表+汇总表）在 12 月 17 日前，发送至各年级辅导员处。

(二) 初选（12 月 18 日-20 日）：

各项奖章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组织申请材料审核和初评工作，其中“院长奖章”候选人如需安排答辩，答辩时间另行通知。

(三) 终评（12 月 20 日-12 月 23 日）：

学院评审小组集中讨论确定各项奖章的最终名单并进行不少于三天的公示。

(四) 表彰(12月下旬):
在学院年度总结大会上进行表彰。

六、工作要求

- (一) 各年级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
- (二) 各年级要规范工作程序,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工作,深入挖掘优秀学生的典型。
- (三) 各年级配合审核申请人材料的真实性,凡有弄虚作假一律取消评奖资格。

联系人: 韩 啸 李祺祥 025-84303003

附件 1: 自动化学院 2021 年度优秀学生(集体)评选申报表

附件 2: 自动化学院 2021 年度优秀学生(集体)评选汇总表

自动化学院
2021 年 12 月 9 日

